

证券代码：836419

证券简称：万德股份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2022年12月9日，公司在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陕西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2年12月9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2年12月19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2120002）。北交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12月12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3年4月13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4-13/1681391421_361143.pdf。

2023年5月12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了《关于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5-17/1684318331_390410.pdf。

2023年5月30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5-30/1685439131_673980.pdf。

2023年6月19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提交了《关于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三）中止审核

2022年12月30日，公司因IPO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试行)》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中止公司发行上市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348）信息。

（四）恢复审核

因公司已经完成财务数据更新，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已于2023年3月28日恢复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348）信息。

二、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审核信息公开网站信息（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348）。

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